

四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西咸新区丝路经济带能源金融贸易区管理办公室 的 车辆定点维修保养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车辆定点维修保养服务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西咸新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58.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93.2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咸新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28日

